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

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韦尔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A 股股票简称：韦尔股份；A 股股票代码：603501.SH）A 股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开市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作为韦尔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韦尔股份股票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现说明如下：

项目	公司股票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18年4月12日）收盘	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8年5月14日）收盘	涨跌幅
价格（元）	40.04	37.70	-5.84%
上证指数 （000001.SH）	3,180.16	3,174.03	-0.19%
上证电子指数 （950089.SH）	5,309.11	5,027.91	-5.30%
剔除大盘（上证指数）因素影响涨跌幅			-5.65%
剔除同行业板块（上证电子指数）因素影响涨跌幅			-0.55%

注：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韦尔股份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指数对应电子指数。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综上，经核查，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韦尔股份股价在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